

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示范镇二期出让区  
北区土地推介中心地块土壤环境初步调  
查报告  
(主要内容)

# 1 概况

## 1.1 项目概况

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示范镇二期出让区北区土地推介中心地块，坐落于东丽区军粮城示范镇富贵路以西，兴业道以南（见图 1-1），场地调查面积为 43340.7 平方米。调查地块四至范围为东至富贵路，北至兴业道，南至景怡道，西至东文南路。



图 1-1 场地位置图

## 1.2 场地土地使用历史

本项目调查地块部分为荒地，部分是厂房。2002 年之前，场地

一直为水塘；2005 年开始向水塘中填土；2011 年后，场地一直为荒地；2014 年，场地内部出现小厂房；2015 年，场地内出现大面积的厂房；2018 年西部厂房拆除，中部办公楼仍保留。场地安排专人看守，不存在外来污染源进入场地的情况。

### **1.3 场地土地利用现状**

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示范镇二期出让区北区土地推介中心地块目前情况为西部是荒地，中部是废弃办公楼。

### **1.4 用地未来规划**

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示范镇二期出让区北区土地推介中心地块占地 43340.7 平方米，根据天津市滨丽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规划文件，本项目场地规划用地性质为主要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 **2 污染源识别结论**

通过对调查地块及周边历史使用情况分析可知，本项目地块部分为荒地，部分是厂房。2002 年之前，场地一直为水塘；2005 年开始向水塘中填土；2011 年后，场地一直为荒地；2014 年，场地内部出现小厂房；2015 年，场地内出现大面积的厂房；2018 年西部厂房拆除，中部办公楼仍保留。场地安排专人看守，不存在外来污染源进入场地的情况。本项目调查地块潜在污染源为天津永鼎仓储有限公司和城鑫物流在其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固体废弃物污染及员工活动产生的生活废水和生活垃圾可能会对土壤和地下水 VOCs、SVOCs、TPH 造成影响。天津第一市政公路工程东丽分公司在生产水泥过

程中会产生有毒气体，混凝土的运输和施工过程中产生大量噪声污染以及粉尘，合金表面涂装和化学处理会造成空气和水污染；混凝土加工时铝合金铸造前的熔化手段除了用电炉外，燃油炉、燃气炉、燃煤燃焦炭炉都会造成不同程度的大气污染，而铝液处理用的除渣剂、精炼剂、覆盖剂等造成的环境污染更大；还有员工活动产生的生活废水和生活垃圾可能会对土壤和地下水 VOCs、SVOCs、TPH 造成影响。鱼塘养鱼过程中可能会使用到含氯的消毒剂，消毒过程中氯同水体中天然有机物、腐殖质相结合，可能形成氯代烃等物质，进而造成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氯代烃污染。为提高鱼类抗病能力，鱼塘中可能使用硫酸铜与硫酸亚铁合剂扑杀寄生虫和蓝绿藻类，硫酸铜等物质的使用可能造成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重金属污染。

### **3 现场采样及样品检测**

#### **3.1 采样点位布设**

证实第一阶段污染识别结果，查明场地污染种类和污染深度，按照《场地环境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4）要求，采用系统布点法和专业判断布点法相结合对场地进行了采样点布设，本项目地块采样调查，共布设 6 个土壤采样点位，3 个地下水采样点位。

#### **3.2 样品检测指标与分析方法**

##### **3.2.1 土壤**

根据现场采样时对土壤颜色、气味和土质的观测结果，结合第一阶段场地环境调查、快速检测结果等信息，送检样品综合考虑了土层结构、污染物的迁移途径和迁移转化规律等因素，本次共对 6 个土壤

点位的 20 个土壤样品（含平行样 2 个）送检实验室。检测指标包括：重金属类（砷、镉、六价铬、铜、锌、铅、汞、镍）；有机物类（VOCs、SVOCs、TPH、有机农药类）。

### 3.2.2 地下水

采集的 4 组地下水样品（含 1 个平行样）进行实验室检测，检测指标包括：重金属类（砷、镉、六价铬、铜、锌、铅、汞、镍）；有机物类（VOCs、SVOCs、TPH、有机农药类）。

## 4 调查评估结论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天津市滨丽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示范镇二期出让区北区土地推介中心地块进行场地环境调查工作。通过两个阶段的调查，详细分析了场地所在区域的潜在污染物种类与来源，并在土壤、地下水监测数据的基础上，分析了该场地内的整体污染情况并作出如下结论：

（1）通过第一阶段场地环境调查了解到，本项目调查地块部分为荒地，部分是厂房。2002 年之前，场地一直为水塘；2005 年开始向水塘中填土；2011 年后，场地一直为荒地；2014 年，场地内部出现小厂房；2015 年，场地内出现大面积的厂房；2018 年西部厂房拆除，中部办公楼仍保留。场地安排专人看守，不存在外来污染源进入场地的情况。

（2）本次场地调查采用系统布点法和专业判断布点法相结合，场地共布设 20 个土壤采样点位，4 个地下水采样点位。检测指标为

重金属、VOCs、SVOCs、有机农药类和总石油烃。

(3) 调查地块送检土壤样品中重金属六价铬指标所有样品浓度均低于检出限，铜、铅、镉、镍、砷、汞指标全部样品均有检出；所有土壤样品中的二氯甲烷均有检出，其它挥发性有机物（VOCs）均未检出；15%的土壤样品中的苯并(a)芘有检出，其余半挥发性有机物均未检出；所有样品均检出总石油烃（TPH）；所有样品均未检出有机农药。重金属、VOCs、SVOCs、总石油烃以及有机农药类的检出值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4) 调查地块送检地下水样品中重金属镍、铜、砷、铅各个点位均有检出，重金属镉仅地下水点位 D3 中有检出，六价铬和汞均未检出；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有机农药均未检出；总石油烃均检出。其检测指标均未超过《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IV 类标准上限。

综上所述，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示范镇二期出让区北区土地推介中心地块土壤、地下水检出值均小于相应风险筛选值或标准限值，地块污染风险及人体健康风险可以忽略，无需进一步开展土壤环境详细调查，即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示范镇二期出让区北区土地推介中心地块符合未来开发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